

处境探讨

两个单身宣教士同工可以「离婚」吗？如何避免「离婚」收场？



曹姿孀宣教士

(中信国际差会宣教士支持主任、香港同路坊共同创办人)

两个单身宣教士同工可以“离婚”吗？

一次，探访两位一起工作的单身宣教士，其中一位向我吐露与同工一起共事及生活不协调的苦处，她说：“这使你会犹如面对婚姻所带来的一切问题，但却未能享受到半点婚姻所带来的好处。”我很清楚她俩都是有恩赐及肯委身的主仆。她们十分爱主，以及相当受当地人爱戴和敬重，因此，我要花好几年时间才明白这宣教士那番说话背后的深意。我当时察觉她内心紧张、失望、伤心、苦毒、孤单、无助、灰心、无望、后悔及欲求助的呼喊。她虽然未能用文字细说个中经历，但我在累积了多年辅导经验后的今天，才明白单身宣教士实在面对很大的压力和焦虑，她们均处于低落的情绪中，其中一人（甚或两人）还渴望退出工场，用现代人的说话来形容：就是她们想“离婚”！

然而，未婚者又怎能提出离婚？你又如何向差会说出“不能容忍自己的同工”这事实？你又该怎样向支持者交代？你又何以能每天对当地人挂着笑脸呢？假若以上的情况继续下去而不及早找出解决方法，宣教士心灵上所承受的压力便会转化为生理上的病征。这种现象在亚裔基督徒领袖中很普遍，尤其中国传统的理念，认为“属灵”就是等于“凡事顺利”，别人都说祷告能解决一切问题，但现实中，宣教士每天都被问题缠绕，不要误会，我绝对相信全心全意的祷告，能成就很多事情。很多时候，神会垂听义人的祷告，感动人去行动、去介入，以致做成所祈求的事情。

她们是如何“结婚”的？试想想，一些宣教差会差出某单身宣教士，到某特定工场事奉。一般差会都因顾及宣教士或许会在远方遇上许多问题、危险和孤单，而定出一些政策，就是若差派的是单身宣教士，差会便多会差派多一位单身宣教士与之同行，让两位宣教士一起上同一工场事奉。这政策本来也符合圣经的原则：因为主耶稣在差派门徒出去传道时也是两个两个的差派（参：路十1）。就是这样，差会在不觉间成了“媒人”，又或

是成了为儿女安排婚姻的父母。这虽不是故意，只不过是方便了彼此有照应之缘故，差会便经常单纯地把两个愿意委身者放在一起，假设只要他们二人都是爱主的人，他们便都能成熟地处理任何事。况且，宣教士应该愿意过牺牲和刻苦的生活！因着上述单纯观点，母堂一般十分信赖差会的决定，在差派时，会送上遥远的祝福及祷告，希望他们四年后回来述职时，会说出许多神在宣教工场上的伟大作为来。在什么事上出错了？

现在让我们试看莉莉和美珍两位单身宣教士的情况。

莉莉是位四十出头的特殊学校教师，工作主要教导残疾儿童，性格文静及温和。她自小已梦想到非洲宣教，因此她房间的墙上常挂有一幅三十年前主日学老师送给她的地图。该老师当年向她分享非洲宣教异象并播放幻灯，至今仍令她难忘。非洲儿童的瘦削脸孔，胀卜卜的肚腹以及赤着脚走路的形态，至今仍烙印于她心房。她渴望能与那些孩子分享她的玩具和衣服。后来，莉莉知道那些可怜孩子所需要的，不止于玩具和衣服等物质，他们还需要福音。因此，经过多年的祷告、准备及训练后，她准备只身飞到非洲，与当地儿童分享基督的爱。

美珍则是一位三十来岁兼很有魄力、才干及成功的银行经理。她在三年前的一次宣教大会中把身心奉献给主，立志要投身跨文化的宣教工作。一年后，她到神学院修读晚间课程，最后终于达到差会对宣教士候选人的要求。美珍在银行的工作，说明她有管理能力，又完成神学课程，在自己教会带领团契小组，故其申请很快被差会接纳。后来，差会问她是否有特定的地方和群体是她喜欢服事的，但她的唯一要求就是做跨文化宣教工作。因此差会请她尝试往非洲宣教。

最后，莉莉和美珍成为宣教伙伴，一起前往中非偏僻村落传福音。

她们在没有举行过婚礼，没有交换婚盟、没有拍拖的情况下，走到中非过“双宿双栖”的生活。之前，她们并不认识对方，只共同举行过差遣典礼而已。但，她们从踏上工场那天开始，便须互相倚靠、一起生活、一起开拓当地的宣教事工。两个性格、背景、教育水平甚至神学思想完全不同的人走在一起，“蜜月期”过后，现实就变得残酷起来。服事赤贫的非洲村民再加上繁琐的文书汇报工作，使得行事果断的美珍和事事谨慎的莉莉日见分歧。华人通常喜欢以沉默来避开冲突，但工场上日益增加的压力，驱使她们身体语言所表达的不悦愈来愈明显。久而久之，我不用多说，读者也可以想像到事情的发展，就是她们某一方会希望退出工场，或两人的心情都破碎了，感到气馁及罪疚，要待好几年才能被医治及重建过来。

如何避免“离婚”收场？

我在辅导申请“离婚”的夫妇时，常邀请他们说出五样渴望从婚姻得到的东西，答案通常就是：沟通、被爱、接纳、亲密及被尊重。他们往往都忽略了婚姻中最重要的元素：委身。然而，宣教士却是十分愿意委身的，他们只是不明白在工场一起同工的生活，就如结婚生活一样，彼此需要沟通、接纳、尊重等元素，来与同工建立亲密的伙伴关系。哈莱在《身为宣教士》(OnBeingAMissionary)一书题到：“两位单身宣教士一起同工时，是可以有像夫妇般的亲密分享与思想交流。”（第353页）还有一点我们须注意的，就

是单身宣教士也是人，有着神所赐与人的各种需要及欲望，但却需要小心，千万别堕入撒但的陷阱，使紧密合作变为互相依赖，互诉心声变为长嗟短叹，互相关心变为干预对方。我想最好的沟通模式是以主为中心，即是说无论何时何地，皆需要从主的角度去看事物，并须紧记，纵使是差会作决定，把两位不同背景的宣教士编在一起，但最终也是在神的主权容许下所安排的。因此，为何不将服事范围扩大，除了当地人以外也把同工伙伴看为自己事奉的对象，这意念是否太新？但何妨一试？他与你正在同一个宣教工场上，他又与你有着同一的肤色以及宣教心志，你们也不必学习新的语言来互相沟通，那不很方便吗？

你还记得你最好的朋友是如何成为你的知己？你可用相同的方法，去让你的同工，成为你的知己。假如你去问那些结婚二、三十年以上的夫妇：谁是他们的最好朋友，他们的答案往往是他们的配偶。因此，请不要视你的同工为同事而已，尝试把他们视之为好朋友吧！我的一些好朋友也是昔日中信工作时的同工！努力去了解你的同工吧。华人流传一句谚语：“知己知彼，百战百胜！”只有在了解、爱护对方后，才能接受对方，故要注意和明白你俩性格上的不同处，知道神为何造你们俩如此独特，赞赏一下神创造的奇妙吧！不要兼做神的角色，企图改变你的伙伴成为“另一个你”。若神希望同工像你，祂早就会造了两个你，对吗？

还有一个达致美好伙伴关系的秘诀，就是学那些已婚者，紧记以下的经文：“生气却不要犯罪，不可含怒到日落，也不可给魔鬼留地步。”（弗四 26-27）夫妇常会有争执的时候，但那些愿意在睡前解决纷争的夫妇，关系往往比未能即时解决问题的夫妇好。撒但常找机会攻击宣教士，因此当小心抵抗，不要在不自觉间成为魔鬼的工具。主动与同工一起倾谈彼此性格及喜好上不同之处可能很困难，但若得属灵长辈的帮助，或在双方信任及尊重的同工面前详谈，大家便可消除许多误会，避免日后再次发生冲突。倾谈时，可以诉说自己平日如何解决，面对选择时，如何作决定，面对压力时又如何纾缓。我们在头脑尚冷静、心仍火热的时候，去与同工倾诉清楚，总比头脑昏乱、心如止水的时候来得容易。

他们在何种情况下可“离婚”？

宣教士的伙伴关系有别于婚姻关系，前者的委身对象是神以及祂的呼召，后来则须委身于配偶“至死终身！”就如哈莱所建议，“若两人经过一段长时间合作，仍不能在情绪上和属灵上支持对方，他们或许真的需要转换新同工甚或宣教事工，显然地，他们无须因为‘工作需要’而被逼居住在一起，若是这样，他们的工作最后也会因大家的不愉快而大受影响。”

我相信差会和支持教会可以帮助宣教士最主要的地方是：与他们保持紧密联络，不要待数年后任期满、宣教士回来述职时才问他们的情况。差会需要敏锐于宣教士间的人事问题，若真的出现问题便须尽早介入调停，或许单身宣教士所需要的就是由牧者或辅导员（中间人）所提供的疏导及解决问题的技巧。倘若差会、支持教会及两位当事人皆认为分开是最好的，各方面便须尽力减轻苦毒及后悔的感觉，让双方可以和和平的分道扬镳，否则，双方便会长时间处于“敌对”状态，那时，谁又会在背后窃窃偷笑呢？

一些预防措施

我很高兴看到一些差会将心理评估纳入宣教士的候选要求，这种测验可以帮助差会了解宣教士候选人应付压力的能力。此外，宣教士出工场前的工场考察及跨文化训练也能帮助宣教士日后的适应。今年暑假，我便参加了一个类似的训练，得益不少！会中六名导师及十五名学员共住澳门圣经学院的宿舍里，整个训练的设计是模拟宣教工场，好让大家有实际的体验。课堂上，从宣教神学到如何整装待发，从其他宣教士的经验分享到街头布道。课外的小组活动，禁食祷告，与室友的相交等。导师们都在从旁观察，点出可能会发生的问题并提供正面解决的方法及辅导，使到学员能及早预知和预防该等问题。改变的起点，是知道问题的所在。记得“知己知彼，百战百胜”这句话吗？宣教士每天都要面对属灵争战，单凭知道自己的长短处并不能帮助我们获胜，了解自己和同工，才能预防撒但的陷阱：“分解和攻击”。在事奉的路途上，我们会跌倒，会失败，但我们若有一颗依靠神，爱慕人的心，主往往会扶持，建立并使用卑微的我们。

《环球华人宣教学期刊》第十三期，2008年七月。
(蒙作者准予转载，全文上载于香港中信之《传书》)